

证券代码：300535

证券简称：达威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32

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2022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1,827,945.44元。2022年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314,366,653.27元，扣除2021年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295,182,291.69元，母公司2022实现可供股东分配利润19,184,361.58元；2022年合并报表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395,401,326.74元，扣除2021年合并报表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410,972,411.13元，合并报表2022实现可供股东分配利润-15,571,084.39元。根据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可分配利润孰低原则，公司按照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确定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鉴于公司 2022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值，不满足公司制定的《公司章程》关于现金分红的条件，结合公司资金现状和实际经营需要，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二、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说明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达威股份未来三年（2020-2022年）分红回报规划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当满足的条件之一为：“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（即公司弥补

亏损、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）为正值”。

鉴于公司 2022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值，不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，为保障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的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，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认真审议，我们认为：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做出，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该利润分配方案有利于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因此我们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达威股份未来三年（2020-2022 年）分红回报规划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五、其他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7 日